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5 - 001

##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本公司接到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的通知，告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以《关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4]1251”号）批准了上汽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股权合计 2,293,199,363 股作为出资投入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等股权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0%，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上述股权变更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豁免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准。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 月 15 日